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港石油有限公司*

CHK OI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2)

年度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中港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年度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收入	4	153,126	161,497
銷售成本		<u>(150,955)</u>	<u>(159,988)</u>
毛利		2,171	1,509
其他收入		403	6,351
行政開支		(36,141)	(19,086)
銷售開支		-	(1,304)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2,524)	-
撥回(計提)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虧損撥備	10	2,682	(2,521)
撥回(計提)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撥備	11	26,218	(20,879)
計提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虧損撥備		(5,998)	-
融資成本	5	<u>(264)</u>	<u>(249)</u>

* 僅供識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除稅前虧損	6	(13,453)	(36,179)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u>(8,029)</u>	<u>4,895</u>
年內虧損		(21,482)	(31,284)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3,208)</u>	<u>(2,836)</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u>(24,690)</u></u>	<u><u>(34,120)</u></u>
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1,482)	(31,284)
非控股權益		<u>-</u>	<u>-</u>
		<u><u>(21,482)</u></u>	<u><u>(31,284)</u></u>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4,690)	(34,120)
非控股權益		<u>-</u>	<u>-</u>
		<u><u>(24,690)</u></u>	<u><u>(34,120)</u></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9	<u><u>(2.55)</u></u>	<u><u>(3.72)</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6,099	15,813	18,334
無形資產	11	155,676	129,458	150,337
使用權資產		1,484	3,353	4,628
法定存款及其他資產		2,622	2,622	2,622
		<u>175,881</u>	<u>151,246</u>	<u>175,921</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2	4,332	7,679	17,44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91,237	176,945	125,96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511	1,252	15,147
		<u>109,080</u>	<u>185,876</u>	<u>158,55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21,618	50,729	23,246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10,900	2,980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5	3,193	13,854	–
租賃負債		1,701	1,888	1,735
應付稅項		12,801	11,716	13,120
		<u>50,213</u>	<u>81,167</u>	<u>38,101</u>
流動資產淨額		<u>58,867</u>	<u>104,709</u>	<u>120,45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34,748</u>	<u>255,955</u>	<u>296,37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100	1,043	5,938
租賃負債		–	1,574	2,899
其他負債		–	–	82
		<u>6,100</u>	<u>2,617</u>	<u>8,919</u>
資產淨值		<u>228,648</u>	<u>253,338</u>	<u>287,458</u>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於二零二三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權益				
股本	16	168,376	168,376	168,376
儲備		<u>59,257</u>	<u>83,947</u>	<u>118,06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227,633</u>	<u>252,323</u>	<u>286,443</u>
非控股權益		<u>1,015</u>	<u>1,015</u>	<u>1,015</u>
權益總額		<u><u>228,648</u></u>	<u><u>253,338</u></u>	<u><u>287,458</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中港石油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彌敦道132號美麗華廣場A座26樓2617-18室。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新華石油(香港)有限公司(「新華」)，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a)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計量基準乃歷史成本基準。

重列調整

本集團透過與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內政部土地管理局(「土地管理局」)訂立的四項租賃，以及與猶他州天然資源部訂立的兩項租賃，在位於美國猶他州的油氣田(「猶他州油氣田」)擁有開採權益。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發現，與土地管理局訂立的租賃之中有三項(「相關租賃」)最早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即本集團接獲土地管理局發出的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的書面命令後60天)便告終止。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的公告(「該等公告」)。

由於土地管理局認為相關租賃已被終止，本集團不得對相關租賃的油井進行任何工程。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土地管理局於審議本集團提交的上訴通知書及暫緩執行申請書後，決定擱置及發回其終止相關租賃的決定，並重新審議有關事宜及重新考慮應採取的適當行動，以確保與適用法例及土地管理局政策保持一致。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土地管理局重新發佈了終止相關租賃的決定，分別由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起生效。因此，管理層認為，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猶他州油氣田並無擁有相關租賃的開採權益。

相關租賃被終止，即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無形資產項下位於美國猶他州的油氣加工權以及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與相關租賃有關的油氣資產均並無妥為記錄。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應予以重列。

重列該等財務報表，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影響概述如下。

	附註	先前呈報 千港元	重列調整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綜合財務狀況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	(i)	55,442	(37,108)	18,334
無形資產	(ii)	332,249	(181,912)	150,337
非流動資產		394,941	(219,020)	175,92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15,397	(219,020)	296,377
遞延稅項負債	(iii)	51,754	(45,816)	5,938
非流動負債		54,735	(45,816)	8,919
資產淨值		460,662	(173,204)	287,458
儲備		291,271	(173,204)	118,067
— 累計虧損		(2,928,993)	(173,204)	(3,102,1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59,647	(173,204)	286,443
權益總額		<u>460,662</u>	<u>(173,204)</u>	<u>287,458</u>

	附註	先前呈報 千港元	重列調整 千港元	經重列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i>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i>				
計提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備		(6,630)	4,109	(2,521)
計提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39,870)	18,991	(20,879)
除稅前虧損		(59,279)	23,100	(36,179)
所得稅抵免		9,727	(4,832)	4,895
年內虧損		(49,552)	18,268	(31,284)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52,388)	18,268	(34,12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綜合財務狀況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	(i)	48,812	(32,999)	15,813
無形資產	(ii)	292,379	(162,921)	129,458
非流動資產		347,166	(195,920)	151,24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51,875	(195,920)	255,955
遞延稅項負債	(iii)	42,027	(40,984)	1,043
非流動負債		43,601	(40,984)	2,617
資產淨值		408,274	(154,936)	253,338
儲備		238,883	(154,936)	83,947
— 累計虧損		(2,978,545)	(154,936)	(3,133,48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07,259	(154,936)	252,323
權益總額		408,274	(154,936)	253,338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除稅前虧損		(59,279)	23,100	(36,179)
計提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撥備		6,630	(4,109)	2,521
計提無形資產減值虧損撥備		39,870	(18,991)	20,879

對賬附註：

- (i)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列調整為37,108,000港元，是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撤銷虧損35,354,000港元及減值虧損撥備1,754,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重列調整為32,999,000港元，是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撤銷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備，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減值虧損撥回4,109,000港元。

- (ii)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無形資產之重列調整為181,912,000港元，是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撇銷虧損169,885,000港元及減值虧損撥備12,027,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形資產之重列調整為162,921,000港元，是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撇銷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備，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減值虧損撥回18,991,000港元。
- (iii)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經重列調整減少45,816,000港元，是指附註(i)及(ii)中提及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之重列調整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遞延稅項影響。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經重列調整增加4,832,000港元，是指附註(i)及(ii)中提及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之重列調整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遞延稅項影響。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與二零二三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會計政策一致的基準編製，惟採納與本集團相關及自本年度起生效且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選擇提早採納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本集團採納之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列如下。

本集團首次採納以下與本集團相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等修訂旨在透過幫助公司釐定財務狀況表中具有不確定結算日期的債務及其他負債是否應分類為流動(於一年內到期或可能到期結算)或非流動，以提高應用有關規定的一致性。對於公司可透過將其轉換為權益進行結算的債務，該等修訂亦澄清了分類規定。

採納有關修訂本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該等修訂指明於報告日期後須遵守的契諾不會影響債務於報告日期分類為即期或非即期。相反，該等修訂規定公司須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中披露有關該等契諾的資料。

採納有關修訂本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b) 持續經營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適用於持續經營基準的原則編製。該等原則的適用性取決於未來持續可獲得足夠資金或運營實現盈利，以滿足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的現金需求。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21,482,000港元，而於該日，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不包括合約負債)、最終控股公司貸款、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租賃負債、應付稅款合計約為50,213,000港元，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十二個月內償還；與此同時，本集團僅擁有13,511,000港元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或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產生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並清償其債務。

本公司董事於考慮以下因素後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本以供其營運，並能履行其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其可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日期起未來至少十二個月的財務責任：

- (i) 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及其主要實益股東已承諾繼續向本集團提供必要的財務支持，使本集團能夠履行其日常營運及到期的財務責任；
- (ii) 經參考自本公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預測，本集團將通過內部產生的現金流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其活動提供資金以及償還到期債務；
- (iii) 本集團將考慮其他融資安排及集資方案，務求降低本集團的債務權益比率，以及支持本集團日常營運；及
- (iv) 本集團將透過採取措施，加強對各項營運開支的成本控制，以提高盈利能力以及改善未來營運產生的現金流，從而繼續提高營運效率。

經計及本集團的現金流預測(編製現金流預測時，假設上述措施得以成功落實)後，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迄今已採取的措施，連同其他正在實行的措施的預期結果，本集團將有足夠資金去滿足其日後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融資需求。

然而，倘本集團未能成功落實上述措施，其可能沒有足夠資金持續經營。在有關情況下，可能須進行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調減至其可變現淨值、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並為可能產生的更多負債計提撥備。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反映有關調整的影響。

3.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且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而作出，包括對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未來事件之預期。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有關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該等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須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i) 應用會計政策時所作關鍵判斷

無形資產以及相關油氣資產的擁有權及存在情況

本集團透過與美國內政部土地管理局訂立的四項租賃，以及與猶他州天然資源部訂立的兩項租賃，在位於猶他州油氣田擁有開採權益。於二零二四年八月，本公司發現，與土地管理局訂立的相關租賃最早會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告終止。由於土地管理局認為相關租賃已被終止，本集團不得對相關租賃的油井進行任何工程。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土地管理局於審議本集團提交的上訴通知書及暫緩執行申請書後，決定擱置及發回其終止相關租賃的決定，並重新審議有關事宜及重新考慮應採取的適當行動，以確保與適用法例及土地管理局政策保持一致。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土地管理局重新發佈了終止相關租賃的決定，分別由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起生效。

根據本公司於猶他州的法律顧問提供的法律意見，經計及自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首次發出書面命令起計60天內，相關租賃的生產仍未能恢復，相關租賃可被視為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即接獲土地管理局首次書面命令後60天)告終止。此外，儘管土地管理局發佈的終止命令已被擱置及發回，但土地管理局認為相關租賃已被終止，本集團不得對相關租賃的油井進行任何工程。因此，本集團認為，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擁有猶他州油氣田的開採權。

因此，相關租賃的無形資產及相關油氣資產已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被撇銷。

(ii) 估計不確定的主要來源

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之估計

探明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之變化將影響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就與石油及天然氣生產活動相關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呈列生產單位法下之折舊、消耗及攤銷。探明石油及天然氣儲量亦為評估本集團油氣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是否已減值之關鍵決定因素。探明儲量乃採用估測資料(如石油儲量、未來產品價格、鑽探及開發規劃等)進行釐定。

油氣資產及無形資產減值之估計

油氣資產及無形資產乃於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或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發生有利變動時就是否可能減值進行檢討。確定一項資產是否減值及減值之金額或減值虧損撥回之金額時，管理層須作出估計及判斷(如石油及天然氣之未來價格、生產情況以及估計儲量所採用之因素或假設之任何重大變化)。

估計應付貿易按金之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利用各種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估計貿易按金的虧損撥備。有關估計涉及高度不確定因素，而該等不確定因素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資料、現有市況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而作出。倘預期與原來估計不同，該等差異將影響已付貿易按金的賬面值。倘於報告期末，付款期限超過365天的已付貿易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率增加(減少)1%，而其他假設保持不變，則虧損撥備應增加(減少)9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200,000港元)。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石油及天然氣銷售及石油及石油相關及其他產品貿易。

	二零二四年		
	石油及 天然氣銷售 千港元	石油、 石油相關及 其他產品貿易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 石油及天然氣銷售：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1	-	1
- 石油相關及其他產品銷售：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153,125	153,125
	<u>1</u>	<u>153,125</u>	<u>153,126</u>
分部溢利(虧損)	10,102	(6,128)	3,974
未分配收入			5
未分配開支			(17,285)
融資成本			<u>(147)</u>
除稅前虧損			(13,453)
所得稅開支			<u>(8,029)</u>
年內虧損			<u><u>(21,482)</u></u>

	二零二四年			
	石油及 天然氣銷售 千港元	石油、 石油相關及 其他產品貿易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168,153	106,052	-	274,205
未分配資產			10,756	10,756
總資產				284,961
分部負債	12,882	18,459	-	31,341
遞延稅項負債	6,560	(460)	-	6,100
未分配負債			18,872	18,872
總負債				56,313
其他資料				
利息收入	79	10	3	92
融資成本	-	117	147	264
折舊	1	30	60	91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869	1,869
- 使用權資產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撥回)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2,524	-	-	2,524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82)	-	-	(2,682)
- 無形資產	(26,218)	-	-	(26,218)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5,998	-	5,998
法律及專業費用	3,475	-	3,057	6,532
維修保養開支	8,285	-	-	8,285
罰金	4,683	-	-	4,683

	二零二三年		
	石油及 天然氣銷售 千港元 (經重列)	石油、 石油相關及 其他產品貿易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經重列)
收入			
- 石油及天然氣銷售：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 美國	-	-	-
- 石油相關及其他產品銷售：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 中國	-	161,497	161,497
	<u>-</u>	<u>161,497</u>	<u>161,497</u>
	<u>-</u>	<u>161,497</u>	<u>161,497</u>
分部(虧損)溢利	(24,991)	3,519	(21,472)
未分配收入			203
未分配開支			(14,687)
融資成本			<u>(223)</u>
除稅前虧損			(36,179)
所得稅抵免			<u>4,895</u>
年內虧損			<u><u>(31,284)</u></u>

	二零二三年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石油及 天然氣銷售 千港元 (經重列)	石油、 石油相關及 其他產品貿易 千港元		
分部資產	140,709	183,802	-	324,511
未分配資產	-	-	12,611	12,611
總資產				<u>337,122</u>
分部負債	2,023	69,314	-	71,337
遞延稅項負債	1,043	-	-	1,043
未分配負債	-	-	11,404	11,404
總負債				<u>83,784</u>
其他資料				
利息收入	49	5,613	110	5,772
融資成本	-	26	223	249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21	67	88
- 使用權資產	-	-	1,840	1,840
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21	-	-	2,521
- 無形資產	20,879	-	-	20,879
法律及專業費用	-	-	960	960
維修保養開支	1,218	-	-	1,218
罰金	-	-	-	-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及其非流動資產按下列地區劃分：

	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香港(註冊地點)	-	-	1,543	3,460
美國	1	-	174,229	147,703
中國	153,125	161,497	109	83
	<u>153,126</u>	<u>161,497</u>	<u>175,881</u>	<u>151,246</u>

5.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117	26
租賃負債利息	147	223
	<u>264</u>	<u>249</u>

6.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9,053	10,017
- 退休計劃供款	355	363
	<u>9,408</u>	<u>10,380</u>
存貨成本	150,955	159,988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91	88
- 使用權資產	1,869	1,840
核數師酬金：		
- 年度審計	1,260	880
- 非核證服務	170	170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撥回)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2,524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82)	2,521
- 無形資產	(26,218)	20,87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5,998	-
短期租賃付款	756	739
法律及專業費用	6,532	960
維修保養開支	8,285	1,218
罰金	4,683	-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香港利得稅

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在香港實行。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旗下其他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海外稅項

海外溢利之稅項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現行稅率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海南自由貿易港優惠政策項下的優惠稅率15%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於就稅務目的而言產生了虧損，因此並無計提企業所得稅撥備。

中國預扣稅

此外，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外資企業(即非中國稅務居民企業)收取股息、利息、租金、特許權使用費及轉讓物業所得收益將須按10%繳納中國預扣稅。

10%的預扣所得稅根據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已分派或預期將分派的股息撥備。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本集團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未匯款盈利的應付預扣稅80,96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9,295,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累計未分派溢利現時須用作實體持續經營業務的資金，故於可見將來不會作出分派。

美國稅項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本集團於美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計提美元稅項撥備，因為該等公司於年內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計量即期及遞延稅項結餘所採納的稅率為21%。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年度溢利的即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11	-
中國預扣稅	1,661	-
	<u>2,972</u>	<u>-</u>
遞延稅項	5,057	(4,895)
	<u>8,029</u>	<u>(4,895)</u>
年內稅項開支(抵免)總額	<u>8,029</u>	<u>(4,895)</u>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零港元)。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千港元)	<u>(21,482)</u>	<u>(31,28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841,636</u>	<u>841,636</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港仙)	<u>(2.55)</u>	<u>(3.72)</u>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除以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作為存貨股持有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故此計算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石油及 天然氣資產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先前呈報)	90,116	89	1,380	-	91,585
改正過往年度錯誤	(59,037)	-	-	-	(59,037)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31,079	89	1,380	-	32,548
添置	-	-	-	88	8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u>31,079</u>	<u>89</u>	<u>1,380</u>	<u>88</u>	<u>32,636</u>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先前呈報)	90,116	89	1,380	88	91,673
改正過往年度錯誤	(59,037)	-	-	-	(59,037)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31,079	89	1,380	88	32,636
添置	144	-	19	53	216
匯兌差額	-	-	(1)	2	1
撇銷	(5,115)	-	-	-	(5,11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26,108</u>	<u>89</u>	<u>1,398</u>	<u>143</u>	<u>27,738</u>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先前呈報)	34,865	89	1,189	-	36,143
改正過往年度錯誤	(21,929)	-	-	-	(21,929)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2,936	89	1,189	-	14,214
年內開支	-	-	80	8	88
減值虧損	2,521	-	-	-	2,52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u>15,457</u>	<u>89</u>	<u>1,269</u>	<u>8</u>	<u>16,823</u>

	石油及 天然氣資產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先前呈報)	41,495	89	1,269	8	42,861
改正過往年度錯誤	(26,038)	-	-	-	(26,038)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5,457	89	1,269	8	16,823
年內開支	-	-	64	27	91
匯兌差額	-	-	(1)	(1)	(2)
撥回減值虧損	(2,682)	-	-	-	(2,682)
撇銷	(2,591)	-	-	-	(2,59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184</u>	<u>89</u>	<u>1,332</u>	<u>34</u>	<u>11,639</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5,924</u>	<u>-</u>	<u>66</u>	<u>109</u>	<u>16,099</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重列)	<u>15,622</u>	<u>-</u>	<u>111</u>	<u>80</u>	<u>15,813</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u>18,143</u>	<u>-</u>	<u>191</u>	<u>-</u>	<u>18,334</u>

11. 無形資產

	石油及天然氣 加工權利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先前呈報)	2,818,920
改正過往年度錯誤	<u>(1,470,745)</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重列)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348,175</u></u>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先前呈報)	2,486,671
改正過往年度錯誤	<u>(1,288,833)</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197,838
減值虧損	<u>20,879</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u><u>1,218,717</u></u>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先前呈報)	2,526,541
改正過往年度錯誤	<u>(1,307,824)</u>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1,218,717
撥回減值虧損	<u>(26,218)</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192,499</u></u>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55,676</u></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u><u>129,458</u></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u><u>150,337</u></u>

無形資產指於美國猶他州之石油及天然氣加工權利。無形資產乃於開始石油及天然氣商業生產後採用生產單位法按探明總儲量進行攤銷。石油及天然氣加工權租賃合約中訂明，本集團須保持油井或氣井的產量，使其在支付特許權費用及稅項後，仍能夠支付營運開支。

12.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第三方之貿易應收款項	7,207	7,679
減：虧損撥備	(2,875)	—
	<u>4,332</u>	<u>7,679</u>

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一般在60至365天以內。貿易應收款項按交付／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天	—	—
31至60天	—	—
61至180天	—	—
181至365天	—	—
超過365天	7,207	7,679
	<u>7,207</u>	<u>7,679</u>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的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2,93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零港元)已確認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1,117	244
已付租金及其他按金		624	641
已付貿易按金	(a)	89,207	169,684
已付貿易按金應收利息		—	5,575
增值稅及其他稅務應收款項		2,350	—
其他應收款項		942	801
		<u>94,240</u>	<u>176,945</u>
減：虧損撥備		(3,003)	—
		<u>91,237</u>	<u>176,945</u>

附註：

(a) 已付貿易按金

已付貿易按金指預付供應商的款項，其為無抵押及免息(二零二三年：除118,250,000港元的貿易按金按每年4.35厘的利率計息之外，其他貿易按金均為免息)，將用於日後抵銷向供應商採購時支付的款項。

本集團面臨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供應商之個別特點影響。供應商經營所處行業及國家的違約風險亦對信貸風險有較小程度的影響。於各報告期末，由於預付款項總額中的78%(二零二三年：70%)及100%(二零二三年：100%)分別為本集團向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作出的已付貿易按金故本集團有若干集中信貸風險。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第三方貿易應付款項	(a)	<u>246</u>	<u>148</u>
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費用		5,034	3,617
應計董事袍金及薪金		1,437	1,632
應計法律及專業費用		2,270	90
應計維修及保養開支		3,257	–
應計罰金		4,683	–
已收客戶按金		4,237	4,770
合約負債	(b)	–	32,160
增值稅及其他應付稅項		67	7,930
其他應付款項		<u>387</u>	<u>382</u>
		<u>21,372</u>	<u>50,581</u>
		<u>21,618</u>	<u>50,729</u>

附註：

(a) 貿易應付款項之信貸期通常在90天內。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天	–	37
31至60天	–	–
61至180天	–	–
181至365天	53	–
超過365天	<u>193</u>	<u>111</u>
	<u>246</u>	<u>148</u>

- (b) 於報告期末，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範圍內與客戶簽訂的合約之合約負債及年內合約負債之變動(不包括於同一年度內負債增加及減少產生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32,160	-
確認為收入	(32,160)	-
收取墊款	-	32,160
	<u>-</u>	<u>32,160</u>
於報告期末	<u>-</u>	<u>32,160</u>

15.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a)	3,193	2,859
其他借款		-	10,995
		<u>3,193</u>	<u>13,854</u>

附註：

(a) 銀行貸款

銀行貸款指已動用的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元(相等於3,19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人民幣2,600,000元(相等於2,859,000港元))的無抵押循環銀行融資，期限由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三日(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三年八月八日)起計為一年，須參照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釐定的中國貸款優惠利率按浮動息率加0.13厘(二零二三年：0.68厘)的年利率計息。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的實際年利率為3.48厘(二零二三年：4.23厘)。

16. 股本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港元
	千股		千股	
法定：				
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				
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000</u>	<u>20,000,000</u>	<u>100,000,000</u>	<u>20,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				
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	<u>841,879</u>	<u>168,376</u>	<u>841,879</u>	<u>168,376</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有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就每股投一票。就本公司之剩餘資產而言，所有普通股均享有同等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及營運回顧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錄得綜合收入約153,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61,500,000港元)，主要來自石油、石油相關產品及其他產品貿易業務。本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2.55港仙(二零二三年(經重列)：3.72港仙)。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約841,600,000股(二零二三年：約841,600,000股)計算。本年度毛利約為2,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500,000港元)，主要來自中國的石油及石油相關產品貿易。

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損約為21,5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損約為31,300,000港元(經重列)。年內純損減少主要是由於撥回對油氣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所致，惟受行政開支增加(主要受位於猶他州油氣田的油井的維護工作開支增加影響)部分抵銷。

就油氣銷售分部的油氣資產及無形資產撥回的減值虧損而言，油氣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公平值增加主要歸因於年內天然氣價格上升。

業務回顧

貿易業務

原油業有其行業特點，國內供應集中於幾間企業。根據中國行業慣例，為確保貿易業務有穩定的原油供應，我們一般會預先跟供應商簽訂採購協議並預付採購款項。然而，由於經營成本上漲，部分煉油廠錄得微薄的利潤甚至產生虧損，進而減產，令到貿易活動規模最終受到限制，並對貿易業務在交易量及利潤方面的表現構成重大影響。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石油、石油相關及其他產品貿易分部錄得收入約153,1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61,500,000港元)。

猶他州油氣田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之公告所披露，美國內政部土地管理局(「**土地管理局**」)發出書面命令，表示土地管理局認為本集團的三項租賃(「**相關租賃**」)已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終止。根據本公司的猶他州法律顧問提供的法律意見，並考慮到自土地管理局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發出第一份書面命令以來，相關租賃在60日內並無恢復生產，相關租約可能被視為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即收到土地管理局第一份書面命令後60日)終止。由於土地管理局認為相關租賃已被終止，本集團不得對相關租賃的油井進行任何工程。鑒於相關租賃被終止，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六日提出覆核土地管理局決定的請求。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土地管理局於審議本集團提交的上訴通知書及暫緩執行申請書後，決定擱置及發回其終止相關租賃的決定，並重新審議有關事宜及重新考慮應採取的適當行動，以確保與適用法例及土地管理局政策保持一致。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二日，土地管理局重新發佈了終止相關租賃的決定，分別由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起生效，重新確認了當局終止相關租賃的決定。

此外，儘管終止命令已被擱置及發回，但土地管理層仍認為相關租賃已被終止，本集團不得對相關租賃的油井進行任何工程。因此，本集團認為，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擁有猶他州油氣田相關租賃的開採權。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不再於相關租賃中持有任何權益，但仍保留三項租賃(「**餘下租賃**」)的所有權。

目前本集團正在督導餘下租賃項下的四口油井。為重啟生產，本集團正與一家油田服務公司合作進行生產設施的維護。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底，其中一口油井已成功完成維護工作並恢復生產。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底，又有兩口油井已完成必要的氣體測試，待確定管道及管道清管系統安裝完整後便可開始生產，而第四口油井則仍在進行維護。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石油及天然氣銷售分部錄得收入約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

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與猶他州油氣田相關的風險

誠如本公告上文「業務回顧」一節所述，本公司一直在向其猶他州法律顧問尋求法律意見，以評估相關租賃及土地管理局命令的法律影響及罰款(如有)，以及根據適用法律可能採取的法律行動。根據猶他州法律顧問的意見，土地管理局的終止決定是由於相關租賃自二零二零年起缺乏生產所致，當時正值Covid-19疫情期間，且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重組導致其在相關租賃提供天然氣運輸管道的服務受到中斷。儘管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土地管理局決定擱置及發回其終止相關租賃的決定，並重新審議有關事宜及重新考慮應採取的適當行動，以確保與適用法例及土地管理局政策保持一致，但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土地管理局重新發佈了終止相關租賃的決定，分別由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八日起生效。本公司將繼續向其法律顧問尋求法律意見，以了解在適用法律下，就相關租賃及土地管理局的終止決定可能採取的法律行動。本集團將密切監察事態發展，並採取一切可能的行動保障及維護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

價格風險

油氣銷售分部的收入及財務業績受天然氣及石油價格以及整體經濟狀況的變動影響。天然氣或石油價格的任何大幅下跌可能導致延遲或取消現有或未來鑽探、勘探或削減及關閉生產。此外，其可能對我們儲備的價值及金額、生產及貿易淨收入、現金流量及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

年內，油價在約70美元／桶至90美元／桶之間波動，而天然氣價格則在約1.51美元／百萬英熱量單位(「百萬英熱量單位」)至3.25美元／百萬英熱量單位之間波動。布倫特原油價格由二零二四年初約80美元每桶起，逐漸下降至二零二四年末約70美元每桶。天然氣價格由二零二四年初約2.6美元／百萬英熱量單位起，收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約3.4美元／百萬英熱量單位。(資料來源：eia.gov)

預期天然氣及石油價格於可見將來雙雙波動，此乃由於全球經濟增長的高度不確定性以及俄羅斯與烏克蘭的戰爭局勢，導致市場對該等商品的供求存在不確定因素所致。因此，可能難以預算及預測開發及開採項目的回報。為減輕價格存在不確定性的負面影響，本集團已檢討其定價政策，確保本集團所訂立之合約包含經參考市場報價的必要價格調整機制。

成本風險及聘用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相關風險

勘探及開發猶他州油氣田的井場需要大量資本投資。猶他州油氣田的經營亦取決於第三方提供的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運輸產品的加工管道、設備採購及若干生產設施的營運及建設服務。建設及生產設備可能產生的成本以及服務，可能會使項目開發成本上漲，增加未來生產成本。此外，任何第三方服務方未能遵守適用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將對我們的營運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積極物色成本合理且具備必要牌照的替代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並對對手方開展盡職調查，以減輕與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有關的風險。

業務回顧及儲量更新

除餘下租賃項下油井的維護工作之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對猶他州油氣田進行進一步勘探及開發。於本年度，猶他州油氣田有進行生產活動，而該等生產活動及其相關成本(包括維護工作的成本)的支出約為8.3百萬港元。

繼相關租賃被終止後，根據最近期的儲備及資源評估報告，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猶他州油氣田的總探明天然氣儲量及總探明加概算天然氣儲量分別約為31.7十億立方英尺及34.1十億立方英尺(二零二三年：分別為86.7十億立方英尺及90.2十億立方英尺^{附註})；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猶他州油氣田的總探明石油及凝析油儲量及總探明加概略石油及凝析油儲量分別約為276千桶及1,712千桶(二零二三年：分別為938千桶及3,152千桶^{附註})。

前景

貿易及服務業務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積極與其重工業客戶磋商，並與客戶訂立框架協議，安排於來年交付原油。本集團預計隨著中國的重工業及製造業逐漸恢復正常，原油及石油相關產品之國內需求以至本集團貿易業務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有所改善。本公司將繼續努力提升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務求下個報告期間解決有關持續經營假設的問題。

展望未來，石油貿易業務仍會受國際貿易復常進度的影響，尤其是中國低通脹及國際政治情況等方面的問題。儘管面對未來不確定因素及挑戰，本集團將繼續(i)維持及發展現有業務，探索石油及石油相關產品的國際貿易領域的新業務機遇；(ii)尋求石油產業鏈上下游優質可租賃及可購買項目；及(iii)致力實現石油及石油化工全產業的縱向協同。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天然氣、石油及凝析油儲量乃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日的儲備及資源評估報告計算，自二零二二年以來並無發生重大生產活動。

猶他州油氣田

就餘下租賃而言。我們的戰略重點現已轉向恢復餘下租賃下的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田的營運能力。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並持續跟進餘下租賃油氣田油氣井的生產設施修復工作。誠如上文所述，四口井中的三口已完成維護，其中一口已回覆生產。本集團致力於恢復全面的營運能力，並將繼續密切留意餘下租賃項下的油井的維護進度，確保能夠無縫恢復生產。

於餘下租賃項下的油井的生產恢復後，本集團將評估其財務資源及能力，重新制訂新的鑽井計劃以提升生產規模。本集團將於出現資金需求時考慮一系列融資方案，以應對有關需求，同時亦會透過與其他投資者合作探索新油井的開發，以有效分享專業知識、成本及風險。憑藉董事會主席在中國油氣行業的豐富專業知識，我們正在探索機會將中國的先進油氣開採技術應用於猶他州油氣田，以提升生產力及營運效率。在成功將該等先進技術引進我們的油氣井後，本集團計劃利用其增強的能力探索國內市場的機會。本集團將戰略性地推廣該等創新技術，展示其優化開採效率、增加產量的潛力，滿足不斷變化的國內能源需求。

展望未來，我們的戰略包括在積極推動成本效益的同時維持生產增長。我們將著重提升完井質量管理，同時嚴格控制成本，以達到提高生產力及營運效率的目標。

長期而言，本集團將探討清潔能源、廢棄物轉製能源技術及可再生能源的潛在投資項目，務求實現減排，達成長期可持續發展及環保目標。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欠最終控股公司(即本公司控股股東)的免息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為10,9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港元)，結欠銀行的浮息貸款的未償還結餘為人民幣3,000,000元(相等於約3,200,000港元)，惟概無結欠其他借款人的免息貸款(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900,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13,5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1,3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已付貿易按金減少。流動比率(按本集團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約為2.2倍(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倍)。

本集團不時需要額外資金，以維持業務營運及取得最大交易回報。我們的資金主要來自業務活動以及最終控股公司的財務支持。我們採取相對保守的庫務政策，以減低業務風險。年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總額約為26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49,000港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度銀行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交易時段結束後)，本公司與新華石油(香港)有限公司(「新華」)訂立了貸款和解協議，據此，訂約方有條件同意透過按每股資本化股份0.415港元的發行價向新華配發及發行12,048,192股資本化股份，將新華發放的貸款項下之部分及合計本金額5,000,000港元部分清償。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刊發的公告。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資產被抵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重大收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本集團年內概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事項。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除本公告「前景」一節所披露者外，並無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年內概無重大投資。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經營收益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或受匯率變動而影響。將以人民幣計值之結餘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控規則及條例所限制。年內，本集團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或營運附屬公司當地貨幣進行業務交易。經考慮(i)人民幣兌港元匯率之歷史趨勢；及(ii)本集團並無涉及大額跨境匯款之營運，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波動風險，相信毋須對沖任何匯兌風險。然而，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外匯風險狀況，並將於未來採取任何其視為合適之審慎措施。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資產負債率)(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19.8%(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24.9%)。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人數約為20人(二零二三年：27人)。僱員之薪酬組合仍維持於具競爭力之水平，包括每月薪金、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及購股權計劃；其他僱員福利包括交通津貼以及酌情花紅。

報告期後重要事項

- (i)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與國元証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作為本公司之代理)按盡力基準促使承配人(彼等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認購不超過2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385港元(「配售事項」)。

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完成。配售代理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按每股配售股份0.385港元的配售價配售合共15,426,000股配售股份。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的公告。

- (ii)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交易時段結束後)，本公司與新華訂立了貸款和解協議，據此，訂約方有條件同意透過按每股資本化股份0.415港元的發行價向新華配發及發行12,048,192股資本化股份，將新華發放的貸款項下之部分及合計本金額5,000,000港元部分清償。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的通函。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致力推廣高標準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以確保實行穩健及適當的企業管治常規，從而促進本集團的發展，維護股東利益及本集團資產。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據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相關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

不合規理由及所採取或將採取改進行動

C.1.6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1.6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

時任非執行董事陳俊妍女士因其他要務，未克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C.2.1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繼于濟源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起辭任執行董事，不再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後，于志波先生調任為主席及金愛龍先生調任為行政總裁，自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起生效。本公司已符合且並無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

守則條文

不合規理由及所採取或將採取改進行動

D.1.2

本公司並未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月度更新資料，以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其職責。然而，本公司已根據業務情況提供更新的業務資料，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能夠履行其職責。本公司認為，不時向董事會提供日常業務過程產生的業務資料，以替代月度更新資料，足以使董事會履行其職責。倘有任何重大更新需要提供，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早通知全體董事進行討論及議決。每位董事均可就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向本公司查詢，並隨時提出建議或反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慶維女士（主席）、鍾碧鋒女士及沈世剛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跟本公司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以及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審核委員會認為有關報表已按照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法例規定編製，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業績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富睿瑪澤**」）核對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一致。富睿瑪澤於本公告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所規定的核證委聘，故此富睿瑪澤並無就本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保證結論。

與持續經營基準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以下為富睿瑪澤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報告之摘要。

吾等謹此提請閣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持續經營」一節，內容有關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了貴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21,482,000港元，且於當日，貴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不包括合約負債)、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租賃負債、應付稅款合計約為50,213,000港元，其須在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此外，貴集團僅有13,511,000港元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有關情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b)所載的其他事宜，均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會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因此，貴集團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

董事經考慮本集團目前採取的計劃及措施後，認為貴集團將有能力持續經營。吾等並無就此事項修正意見。

承董事會命
中港石油有限公司*
主席
于志波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于志波先生、金愛龍先生、楊雨燕女士及孫曉澤女士，兩名非執行董事林清宇先生及鄭野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鍾碧鋒女士、黃慶維女士及沈世剛先生。